


工程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确认单

编号：001

项目名称	中浩德·山水文苑（栾川）项目	施工单位	洛阳馨赏家商贸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S1 地块 202 样板间家具 采购及安装合同	合同编号	LCS1-JA-115
致： <u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</u>			
我方与贵单位签订《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S1 地块 202 样板间家具 采购及安装合同》，根据合同第六款第 1 条约定：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%作为预付款；现已满足合同约定，本次请款 $80000 \times 70\% = 56000.00$ 元，（大写：伍万陆仟元整），请予以审核。			
工程进度 质量安 全描述	1、质量情况符合要求； 2、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要求； 3、进度满足合同要求。		
	施工单位：洛阳馨赏家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：2025.3.11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margin-top: 10px;">  </div>		
监理单位审核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margin-top: 10px;">  </div> 签字： <u>张</u> 日期：2025.3.12	建设单位审核意见： 责任工程师签字： <u>李</u> 日期：2025.3.12 工程总签字： <u>胡</u> 日期：2025.3.12		

注：本表由监理单位填报，工程部和监理单位进行审核、确认，必要时须成本合约部到现场共同核实。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。

